

**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暨**  
**股票质押借款协议履行情况的进展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江苏金山环保工程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山集团”）的通知，获悉金山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**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**

**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**

| 股东名称           |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| 本次质押股数（股） | 质押开始日期    | 质权人 |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| 用途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|
| 江苏金山环保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| 否              | 1,896,580 | 2018.3.15 | 宋志栋 | 1.11%        | 融资 |

**2、股东累计质押情况**

截至本公告日，金山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 171,420,02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.26%；累计质押股份 171,420,02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.26%。

**二、股票质押借款协议履行情况的进展说明**

金山集团于 2017 年 12 月 17 日分别与安吉同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安吉同光”）、戴云虎、宋志栋等签订了《借款协议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（公告编号 2017-124）。截至本公告日，金山集团已根据借款协议的约定进行股份质押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| 出质人（借款人） | 质权人（出借人） | 已质押股数（股）   | 公告索引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金山集团     | 安吉同光     | 84,537,779 | 2018-001<br>2018-011 |
| 金山集团     | 戴云虎      | 34,255,667 | 2018-012             |
| 金山集团     | 宋志栋      | 1,896,580  | 2018-022             |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3月16日